

附件 1

选手报名须知

1. 选手报名表上要有近半年来的正面免冠白色或蓝色背景 2 寸彩色证件相片，可以彩打，也可以用照片粘贴；
2. 报名时需向所属地县区（功能板块）人社部门提交电子相片（近半年来的正面免冠白色或蓝色彩色证件照），大小为 20KB 以内，照片文件类型为 jpg 格式，电子照片命名为 选手的身份证号码，如：320705199010101234.jpg；

★请尽量到照相馆拍摄符合规格的电子相片，头像在照片水平居中偏上位置，眼睛正视镜头。五官完整清晰，不被头发遮盖。双唇自然闭合。不着与背景颜色相近的服装。常戴眼镜者应配戴眼镜，镜框不能遮挡眼睛，镜片无反光。不得佩戴有色眼镜或有色隐形眼镜。

★不接收自拍照、大头照、纸质扫描等电子照片。若提供的照片不清晰或不能反映选手本人特征，对参赛或证书使用造成影响的，由选手本人负责。证书发放后，因照片错误申请证书更换的，不予受理。

3. 报名表中“学历”内容包括：博士研究生、硕士研究生、大学本科、大学专科、中等专科、职业高中、技工学校（技师班、中级工班、高级工班）、高中、初中、小学、其他等，

填写时请按照以上规范内容如实填写；

4. 报名表中“政治面貌”内容包括：中共党员、民革党员、民进会员、群众、其他等，填写时请按照以上规范内容如实填写；

5. 报名表中“所在单位意见”栏中“盖章”是指选手所在的工作单位盖章，选手报名必须经工作单位审核并加盖公章；

6. 报名表中的“选手承诺”栏需要选手本人手写签名；

7. 选手自荐表“参赛经历”栏“条件1”为：符合大赛文件（通知）的选手报名条件；

8. 选手报名表填写完毕后，请提交至所属地县区（功能板块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审核。